

版權所有，翻印必究

北北基高級中等學校

114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聯合模擬考試

國語文寫作能力測驗

請於考試開始鈴響起，在答題卷簽名欄位以正楷簽全名

—作答注意事項—

考試時間：90 分鐘。請妥善分配作答時間。

題型題數：

- 非選擇題共二大題

作答方式：

- 限用中文書寫，違者該作答部分不予評閱計分，惟專有名詞或試題有特殊要求者不在此限。
- 限在作答區範圍內作答，第一大題須作答於答題卷「正面」，第二大題須作答於答題卷「背面」。
- 使用筆尖較粗（建議約 0.5mm~0.7 mm）之黑色墨水的筆書寫於答題卷上之非選擇題作答區，更正時，可以使用修正帶（液）。力求字跡清晰且字體大小適中（若因字跡潦草致評閱人員無法或難以辨識該內容，恐將影響成績）。
- 答題卷每人一張，不得要求增補。

祝考試順利



非選擇題（共二大題，占 50 分）

說明：本部分共有二大題，請依各題指示作答，答案必須寫在「答題卷」上。第一大題限作答於答題卷「正面」，第二大題限作答於答題卷「背面」。

作答使用筆尖較粗之黑色墨水的筆書寫，且不得使用鉛筆。若因字跡潦草、未標示題號、標錯題號等原因，致評閱人員無法清楚辨識者，恐將影響成績。

一、

2014 年上映的《蘇富比偽畫大師》（*Beltracchi : The Art of Forgery*）榮獲最佳紀錄電影，其中男主角——沃夫岡·貝特萊奇（Wolfgang Beltracchi），1951 年出生於德國，從小跟隨在身為教堂壁畫修復師的父親身邊，耳濡目染下奠定精湛的繪畫能力。10 歲時便能幫忙修復古畫脫落部分，14 歲時更能獨自臨摹出畢卡索的作品，而天才注定孤獨，貝特萊奇在學校裡並沒有獲得師長的肯定，優秀的作品往往被認定為家人代筆。因此他早早輟學，踏上了偽畫的道路，透過高超的臨摹技術模仿知名藝術大師的風格，加以進行創作，並以此牟利。

貝特萊奇跟以往偽畫者的手法不同，他並非單純地「複製」已知的名畫，而是創作「應該存在但未曾被發現」的畫作。簡言之，就是把那些只存在於藝術史中，已具名但未找到真跡的畫作經由自己的手「創作」出來，再以合情合理的故事包裝加以賣出，這也是讓他的偽畫生涯得以延續 40 多年的緣故。因他深諳藝術史，能夠精準掌握不同藝術家的筆觸、色彩運用、構圖方式，甚至能以當時的顏料與畫布進行仿製，使作品呈現出自然的老化痕跡，彷彿真的是某位大師遺失已久的經典畫作。更憑藉這項驚人的造假技術，他成功欺騙了無數專家、博物館與收藏家，使他的作品在市場上被當作真跡，拍賣價格動輒上看數百萬歐元，成為藝術史上最具影響力的偽畫大師之一。

而讓貝特萊奇在這條偽畫賽道上翻車的，是他那幅標榜為德國表現派大師坎本唐克（Heinrich Campendonk）的名畫——〈紅馬肖像〉（*Red Picture with Horses*），該畫作於佳士得拍賣會上賣出高達一億一千萬臺幣的天價，甚至還被視為是坎本唐克最「傑出」的作品。但最終在科學檢測下，該畫作居然顯露出現代顏料——鈦白（Titanium White）的蹤跡。這種顏料直到 1920 年代才被廣泛使用，而該畫作理應是 1914 年以前的作品。也因這起事件，讓專家們開始懷疑貝特萊奇販售的其他畫作，進而使這場長達 40 年的驚天藝術騙局被揭開，而偽畫的價格也一落千丈。最終貝特萊奇被德國法院判刑 6 年，但在坐牢期間，他仍被許可假釋出來拍攝紀錄片，並過著白天進入畫室，晚上再回到獄中的生活。

令人驚訝的是，貝特萊奇在出獄後以真名重返藝術界，並開始以自己的風格創作畫作，甚至舉辦個展，作品價格雖然不及他歷來的偽畫作品，但仍然受到市場歡迎。他的經歷不僅改編成紀錄片，還出版了自傳，親自揭露藝術市場的運作與鑑定漏洞。

（取材參考：《蘇富比偽畫大師》（*Beltracchi : The Art of Forgery*）紀錄片）

請回答下列問題：

貝特萊奇的畫作在尚未被檢驗出造假時，這些作品在技術上無可挑剔，甚至能讓專家為之驚嘆。然而，當這些畫作被揭露為贗品時，它們的價值卻瞬間崩潰。這是否意味著它們從一開始就不具有藝術價值？請以「欺騙與藝術」為題，說明藝術價值與真偽的關係，結合個人藝術體驗，撰寫一篇文章，敘寫你的看法與見解，文長不限。（占 25 分）

二、

甲

代理孕母（Surrogacy）是一種人工生殖方式，指一位女性為他人懷胎、生產，再將孩子交由委託者撫養。依受精卵來源與基因關係，可分為：

- **傳統型代理孕母**：使用代理孕母本人的卵子，與委託方精子結合，因此代理孕母與孩子有血緣關係。
- **妊娠型代理孕母**：使用他人（例如委託夫妻）提供的受精卵，植入代理孕母體內，代理孕母僅提供子宮，與胎兒無基因關係。

世界上已有國家（如美國部分州、英國、加拿大等）對代理孕母進行合法管理，但也有不少國家明令禁止或高度限制此制度。目前臺灣法律（《人工生殖法》）尚未開放代理孕母制度。2023 年，立法院有委員再度提出「人工生殖法修正草案」，嘗試開放妊娠型代理孕母，但尚未進入實質審議。醫界多支持在嚴格條件下開放，但婦女團體、兒童權利倡議者則持保留態度，擔心女性淪為生育工具。

（參考來源：中央通訊社〈代理孕母行不行？爭議 30 年未解 看懂正反論述、各國現況〉）

乙

「不是每個孩子都能說：我的媽媽幫別人把希望帶到這世界。我不知道未來我是否也有這樣的勇氣，但我知道她有，她教會我愛，也教我怎麼給。」

「我曾看見媽媽輕輕撫摸著隆起的肚子，她說這是幫助他人實現夢想的證明，那輕撫的手，彷彿在傳遞一種無私的關懷。這讓我明白，愛有時候不僅屬於血緣，還可以跨越界線。」

「媽媽懷著的孩子，不是我弟弟，也不是我妹妹，卻曾經在她身體裡待了十個月。他不是我們家的人，卻也不是毫無關係的『別人』。我怕有一天，她會懷念那個孩子多過我；也怕我們的家從此多了一個說不清楚的空位。」

「我不是討厭媽媽去幫助別人，我只是害怕——有些幫助，會悄悄改變我們之間的關係；有些選擇，不只是媽媽的身體在承擔，而是整個家庭都在承擔。」

（引自四位青少年對母親擔任代理孕母的心聲改編）

若臺灣代理孕母合法後，你的媽媽決定成為代理孕母，為無法生育者懷胎生子，你可能會感到敬佩與驕傲，也可能會覺得擔憂與困惑。因此，請你以第一人稱視角，撰寫一篇文章，設想媽媽決定成為代理孕母後，到懷孕生產的過程，你的思考與情感轉折。你可以選擇任何立場，但請誠實地寫出你內心的掙扎與不安，或是理解與感動，請以「我的媽媽是代理孕母」為題，撰文一篇，文長不限。（占 25 分）

